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

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

合同编号：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 2025 年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合同

甲 方：_____西咸新区沣东第二学校

乙 方：_____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_____陕西 西安



2025 年 7 月

甲方： 西咸新区沣东第二学校

乙方： 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项目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内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办公家具采购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乙方向甲方提供办公家具设备等，具体设备明细和内容见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为自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含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文件

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及招标（澄清）补遗文件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壹拾万零柒仟元整（¥107000 元）。该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及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维护保养、保修、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和其它相关完成项目建设的费用等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1.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1.3 乙方所提供办公家具等设备详细报价表见附件。

2、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分两次支付

第一次付款：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款项；

第二次付款：自项目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正常履约满 12 个月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款项（此款项不计利息）。

2.2 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2.3 结算方式：采取转账或者支票形式

2.4 结算说明及要求：由甲方负责结算，具体办理付款手续。终验合格后，乙方依据合同条款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规发票，甲方凭发票原件、验收报告、合同、中标通知书办理付款手续。

五、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及安装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并安装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退货、换货、质量问题等情形而致使乙方迟延交货，则甲方相应的付款等义务顺延，亦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义务在乙方完成合同所约定内容后，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5、按本合同交货安装期要求完成相关供货、安装及调试、培训。

6、甲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甲方授权代表：李作，身份证号：610121198711265718，联系电话：18627066797

职权：负责设备现场收货验收、接收乙方提交发票和设备的技术质量证明资料及相应经济文件签署。

7、在乙方进场安装设备之前，甲方负责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乙方安装设备所需的基本条件，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8、甲方积极配合乙方的施工、调试等作业，为乙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电及设备存放场地（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并保证产品质量。供货前，需将中标产品送至国家法定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产品送至项目学校前必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乙方授权代表：毛彩润，身份证号：412725198909296545，联系电话：18091808423

行使以下职责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全权负责本合同的履行，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文件及函件，签署结算单据，负责处理现场突发事件等。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6、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7、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8、在设备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设备合格证》、《设备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9、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10、乙方要确保施工过程中人身和财产的安全问题，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在安装过程中所需材料、附属设施等需由乙方自行解决。

12、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在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提交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乙方应根据现场需要，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服务人员，如果甲方在书面提出该项要求10天内乙方没有答复，将视为延误工期处理。

13、由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对安装、调试等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设备在设计、制造、安装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2、货物质量保证期：终验合格后60个月。

3、质量保证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本条款第2条规定。若单个“品目”或“部件”的市场主流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市场主流质保；若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总体质量保证期应按较长的期限计算。

4、本项目所选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有设备及辅材与送检合格的样品一致，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所有货物渠道正当，配置合理。乙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使用期限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故障、潜在危险等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6、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7、根据质量检测部门检测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2天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按照西安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学校室内空气质量安全管理的工作要求，本次采购的办公家具送至学校并放置到相关室内后，由甲方指定检测机构按照要求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若空气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甲方不予付款，并且乙方要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

七、交货要求、运输、安装调试及设备安装地点

1、交工要求：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2、设备交货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交货（配送）时间。

3、设备安装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安装时间。

4、对于安装过程中甲方、甲方或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出具《泮东新城学校项目调整意见表》，必要时附相关证明材料，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后，并报甲方主管部门进行审批。

5、运输方式：乙方自行选择。不论采取何种运输方式，乙方都应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应有的安全措施保证安全。运输到项目现场的费用及在途中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运杂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即项目学校）所包含的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保管费、安装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7、装卸

7-1、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发生破坏和损坏为原则。若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免费修复或更换。

7-2、产品到达工地现场后必须卸到甲方指定堆放地点，包装设备的纸箱不回收。

7-3、货物到货时，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八、项目验收

1、设备验收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现场后，甲方根据投标文件中约定硬件设备清单和实际运抵的设备进行逐一核对、清点并确认收货。经双方共同确认后，双方代表应于当日内签字确

认。

2、项目初验：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且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服务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

3、项目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主管部门共同递交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和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后，由甲方主管部门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对所有设备和系统的稳定性、运行/使用状况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主管部门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乙方要将本项目实施过程安装示意图、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及其他相关资料胶装成册，以便日后管理和维护，不提供此项资料的不予出具最终验收报告。

4、支付第二次付款验收：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填写资金支付申请表，明确设备运行情况，最终由项目学校主管部门确认后作为第二次付款的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3 货物产品合格证等。

6、验收不合格的产品，乙方需在7个工作日内补充、更换，保证产品正常使用，保证设备运行，无安全隐患和明显的潜在风险，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未保证货物运行正常，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则终止其供货合同，不再支付对应设备的全部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九、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1 质保期不短于制造厂商和国家相关规定。

1-2 质保期内因乙方设备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设备出现故障，负责免费维修保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1-3 质保期内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对设备进行正确操作。若因甲方操作失误造成设备故障，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到现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设备的操作说明（手册）、详细配置代码和设置等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 完成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 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免费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3-2、培训要求

乙方派人培训授课; 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 人手一份; 接受学校的技术咨询, 必要时, 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 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甲方派人参加乙方组织的培训。

3-3、培训地点: 项目实施地点。

3-4、培训时间: 本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正常运行后两周内。

3-5、培训人数: 甲方全员教师, 并重点培训甲方2名(含)以上的管理人员。

3-6、培训费用: 培训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7、乙方应在本项目实施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 如合同未作规定需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 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包含说明书、使用手册、图纸、产品合格证、国家对系统集成项目的执行的相关标准和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3-8、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保养所需要的所有内容;

3-9、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甲方;

3-10、所有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格中;

3-11、甲方收货后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 可以推迟付款, 直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

4、售后服务

4-1、乙方通过热线电话(7*24小时)、网络传真(5*8小时)、在线解答(5*8小时)、电子邮件(5*8小时)、现场服务(48小时)等多种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 乙方有义务及时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并认真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24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 承担相应费用, 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 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 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包括但不限于联系第三方维修、购买设备), 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未付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或向乙方索赔金额。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采购和国家相关文件提出的安装调试要求与技术规范进行项目实施, 所有产品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 检验合格证、3C认证、节能、教学仪器、

设备检验证明、环保证书等相关文件，主动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4-4、乙方提供60个月免费上门维修，因产品质量欠缺、非人为损坏部件的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人为损坏部件只收取成本费用。五年后的产品维修，只收取元器件成本费，维修人工费以最低价计算。保修期从甲方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4-5、乙方若发生售后服务工作不到位或故意推诿、拖延，造成不良影响的，买方将报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财政金融部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本项目实施的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本项目建设一并提供。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5-1-3、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2) 提供货物组装或维修所需的工具，必要的配件等；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即质保期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并提供相关设备管理账号、密码，并确保上述信息安全，不得泄露和传播。

(5)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付费。

5-1-4、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向甲方提供每年不少于两次（即每学期至少一次）的巡检和维护服务。

5-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供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知识产权或其他工业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第

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经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合同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30% 的损失。

2、乙方提供设备数量、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在支付款项时扣除相应价款，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情况、质量情况等)，向乙方案赔，索赔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

4、乙方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或者要求乙方退货。若货物已使用的，则该使用部分的货款不予支付，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等约定的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改正后，乙方无正当理由仍不履行相应义务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6、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及时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在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的基础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以下措施：(a) 为甲方及甲方客户取得继续使用合同设备的权利；(b) 用未侵权的交付物替代合同设备；或(c) 退款侵权设备相应的款项。

7、本合同中，因乙方违约需要向甲方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十三、合同变更、修改、转让

1、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甲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甲方提供的服务。

2、如果上述变更使甲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甲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乙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3、合同修改。除了上述本条款第 1 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转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30%的违约责任。

5、分包。对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不得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30%的违约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90 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讯联络

1、本合同中所涉及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复、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任命、指令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文件，只能采用书面形式，且必须实际签收后，方能生效。

2、甲方亦可按以下地址邮寄送达来往函件。乙方应在本协议中如实提供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关于本协议履行中相关事宜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采用书面形式按照载明的地址发出，不论拒收或退回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引镇街道东堡村 1 号

邮编：710000

乙方收件人：毛彩润

乙方收件人电话：18091808423

电子邮箱：547162013@qq.com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甲方相关部门备案壹份。在法律上具有同等效力，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或规定承担经济责任。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须严格执行，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或有一方因故不能履行合同，必须提前两周征得对方书面同意，方可终止本合同。

4、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5、甲方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6、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合同附件为准。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 18629066797

签订日期: 2025年 8 月 12 日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 18091808423

日期: 2025年 8 月 12 日



附件：

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办公家具（教师办公桌椅）					
			教师办公桌椅主要要求及功能如下： 型号：GS-BGZ-202501 1. L 型格挡，尺寸：1200*1400mm 2. 基材：采用国标 E1 级中密度刨花板，经过防潮、防虫、防腐化学处理。 3. 面材：采用国标防火板，表面阻燃性能 B2 级。 4. 封边：选用国标 PVC 封边，材质厚度 1.0mm，封边平滑，颜色与板材一致。 5. 五金配件：采用品牌五金件。三节静音滑轨，阻尼门铰。 6. 配备三抽屉活动推柜一个，推柜基材、面材封边、五金件与桌体一致。格挡的整体风格和颜色必须征求学校意见，以学校需求为准。					
1	办公桌	GS 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40	1200.00	48000.00
2	办公椅	GS 广圣	型号：GS-BGY-202502 1. 规格：常规（620*580*960mm） 2. 构型：座面可旋转，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40	330.00	13200.00

		3. 软质材料：麻绒面料；内衬高密度定型海绵，阻燃处理，椅坐海绵密度为 $\geq 30\text{kg/m}^3$ ，靠背海绵密度为 $\geq 20\text{kg/m}^3$					
		4. 结构五金：原装气压泵，金属五星脚，尼龙脚轮。办公椅产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颜色根据用户选择。颜色要与，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相匹配。					
		文件柜					
		1、文件柜（带更衣柜）主要参数及功能要求如下： 型号：GS-WJG-202530 1. 尺寸：1850*1400*400mm 2. 基材说明：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钢板厚 0.7mm 3. 五金配件：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4. 上为对开玻璃门，下为对开钢制门；右侧带挂衣柜，门内设有层板，采用长边三折弯处理，中间设加强筋板。颜色由学校选定。					
1	文件柜（带挂衣）	GS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组	40	1145.00	45800.00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柒仟元整（¥:107000.0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毛彩河

2025年8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毛彩河

2025年8月12日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

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

合同编号：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 2025 年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合同

甲 方：_____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第九小学

乙 方：_____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_____陕西 西安



2025 年 7 月

甲方： 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第九小学

乙方： 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项目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内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办公家具采购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乙方向甲方提供办公家具设备等，具体设备明细和内容见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为自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含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文件

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及招标（澄清）补遗文件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伍万捌仟捌佰伍拾元整（¥58850）。该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及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维护保养、保修、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和其它相关完成项目建设的费用等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1.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1.3 乙方所提供办公家具等设备详细报价表见附件。

2. 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分两次支付

第一次付款：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款项；

第二次付款：自项目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正常履约满 12 个月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款项（此款项不计利息）。

2.2 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2.3 结算方式：采取转账或者支票形式

2.4 结算说明及要求：由甲方负责结算，具体办理付款手续。终验合格后，乙方依据合同条款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规发票，甲方凭发票原件、验收报告、合同、中标通知书办理付款手续。

五、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及安装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并安装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退货、换货、质量问题等情形而致使乙方迟延交货，则甲方相应的付款等义务顺延，亦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义务在乙方完成合同所约定内容后，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5、按本合同交货安装期要求完成相关供货、安装及调试、培训。

6、甲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甲方授权代表：王佳因，身份证号：610112199502261010，联系电话：18629426008。

职权：负责设备现场收货验收、接收乙方提交发票和设备的技术质量证明资料及相应经济文件签署。

7、在乙方进场安装设备之前，甲方负责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乙方安装设备所需的基本条件，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8、甲方积极配合乙方的施工、调试等作业，为乙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电及设备存放场地（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并保证产品质量。供货前，需将中标产品送至国家法定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产品送至项目学校前必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乙方授权代表：毛彩润，身份证号：412725198909296545，联系电话：18091808423

行使以下职责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全权负责本合同的履行，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文件及函件，签署结算单据，负责处理现场突发事件等。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6、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7、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8、在设备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设备合格证》、《设备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9、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10、乙方要确保施工过程中人身和财产的安全问题，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在安装过程中所需材料、附属设施等需由乙方自行解决。

12、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在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提交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乙方应根据现场需要，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服务人员，如果甲方在书面提出该项要求10天内乙方没有答复，将视为延误工期处理。

13、由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对安装、调试等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设备在设计、制造、安装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2、货物质量保证期：终验合格后60个月。

3、质量保证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本条款第2条规定。若单个“品目”或“部件”的市场主流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市场主流质保；若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总体质量保证期应按照较长的期限计算。

4、本项目所选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有设备及辅材与送检合格的样品一致，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所有货物渠道正当，配置合理。乙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使用期限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故障、潜在危险等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6、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7、根据质量检测部门检测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2天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按照西安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学校室内空气质量安全管理的工作要求，本次采购的办公家具送至学校并放置到相关室内后，由甲方指定检测机构按照要求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若空气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甲方不予付款，并且乙方要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

七、交货要求、运输、安装调试及设备安装地点

1、交工要求：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2、设备交货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交货（配送）时间。

3、设备安装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安装时间。

4、对于安装过程中甲方、甲方或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出具《沣东新城学校项目调整意见表》，必要时附相关证明材料，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后，并报甲方主管部门进行审批。

5、运输方式：乙方自行选择。不论采取何种运输方式，乙方都应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应有的安全措施保证安全。运输到项目现场的费用及在途中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运杂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即项目学校）所包含的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保管费、安装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7、装卸

7-1、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发生破坏和损坏为原则。若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免费修复或更换。

7-2、产品到达工地现场后必须卸到甲方指定堆放地点，包装设备的纸箱不回收。

7-3、货物到货时，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八、项目验收

1、设备验收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现场后，甲方根据投标文件中约定硬件设备清单和实际运抵的设备进行逐一核对、清点并确认收货。经双方共同确认后，双方代表应于当日签字确

认。

2、项目初验：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且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服务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项目初验合格证明资料。

3、项目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主管部门共同递交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和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后，由甲方主管部门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对所有设备和系统的稳定性、运行/使用状况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主管部门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乙方要将本项目实施过程安装示意图、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及其他相关资料胶装成册，以便日后管理和维护，不提供此项资料的不予出具最终验收报告。

4、支付第二次付款验收：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填写资金支付申请表，明确设备运行情况，最终由项目学校主管部门确认后作为第二次付款的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3 货物产品合格证等。

6、验收不合格的产品，乙方需在7个工作日内补充、更换，保证产品正常使用，保证设备运行，无安全隐患和明显的潜在风险，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未保证货物运行正常，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则终止其供货合同，不再支付对应设备的全部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九、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1 质保期不短于制造厂商和国家相关规定。

1-2 质保期内因乙方设备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设备出现故障，负责免费维修保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1-3 质保期内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对设备进行正确操作。若因甲方操作失误造成设备故障，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到现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设备的操作说明（手册）、详细配置代码和设置等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完成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免费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3-2、培训要求

乙方派人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人手一份；接受学校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甲方派人参加乙方组织的培训。

3-3、培训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3-4、培训时间：本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正常运行后两周内。

3-5、培训人数：甲方全员教师，并重点培训甲方2名（含）以上的管理人员。

3-6、培训费用：培训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7、乙方应在本项目实施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合同未作规定需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包含说明书、使用手册、图纸、产品合格证、国家对系统集成项目的执行的相关标准和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3-8、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保养所需要的所有内容；

3-9、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甲方；

3-10、所有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格中；

3-11、甲方收货后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

4、售后服务

4-1、乙方通过热线电话（7*24小时）、网络传真（5*8小时）、在线解答（5*8小时）、电子邮件（5*8小时）、现场服务（48小时）等多种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有义务及时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并认真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24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联系第三方维修、购买设备），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未付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或向乙方索赔金额。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采购和国家相关文件提出的安装调试要求与技术规范进行项目实施，所有产品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合格证、3C认证、节能、教学仪器、

设备检验证明、环保证书等相关文件，主动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4-4、乙方提供60个月免费上门维修，因产品质量欠缺、非人为损坏部件的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人为损坏部件只收取成本费用。五年后的产品维修，只收取元器件成本费，维修人工费以最低价计算。保修期从甲方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4-5、乙方若发生售后服务工作不到位或故意推诿、拖延，造成不良影响的，买方将报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财政金融部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本项目实施的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本项目建设一并提供。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5-1-3、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2) 提供货物组装或维修所需的工具，必要的配件等；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即质保期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并提供相关设备管理账号、密码，并确保上述信息安全，不得泄露和传播。

(5)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付费。

5-1-4、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向甲方提供每年不少于两次（即每学期至少一次）的巡检和维护服务。

5-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供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知识产权或其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第

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经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合同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30% 的损失。

2、乙方提供设备数量、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在支付款项时扣除相应价款，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情况、质量情况等)，向乙方索赔，索赔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

4、乙方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或者要求乙方退货。若货物已使用的，则该使用部分的货款不予支付，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等约定的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改正后，乙方无正当理由仍不履行相应义务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6、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及时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在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的基础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以下措施：(a) 为甲方及甲方客户取得继续使用合同设备的权利；(b) 用未侵权的交付物替代合同设备；或(c) 退款侵权设备相应的款项。

7、本合同中，因乙方违约需要向甲方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十三、合同变更、修改、转让

1、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甲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甲方提供的服务。

2、如果上述变更使甲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甲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乙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3、合同修改。除了上述本条款第1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转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5、分包。对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不得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90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讯联络

1、本合同中所涉及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复、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任命、指令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文件，只能采用书面形式，且必须实际签收后，方能生效。

2、甲方亦可按以下地址邮寄送达来往函件。乙方应在本协议中如实提供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关于本协议履行中相关事宜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采用书面形式按照载明的地址发出，不论拒收或退回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引镇街道东堡村1号

邮编：710000

乙方收件人：毛彩润

乙方收件人电话：18091808423

电子邮箱：547162013@qq.com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贰份，甲方相关部门备案壹份。在法律上具有同等效力，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或规定承担经济责任。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须严格执行，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或有一方因故不能履行合同，必须提前两周征得对方书面同意，方可终止本合同。

4、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5、甲方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6、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合同附件为准。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浩田

电话: 18629426008

签订日期: 2025年 8 月 12 日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毛多代

电话: 18091808623

日期: 2025年 8 月 12 日



附件:

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办公家具 (教师办公桌椅)					
			教师办公桌椅主要要求及功能如下:					
			型号: GS-BGZ-202501 1. L 型格档, 尺寸: 1200*1400mm 2. 基材: 采用国标 E1 级中密度刨花板, 经过防潮、防虫、防腐化学处理。 3. 面材: 采用国标防火板, 表面阻燃性能 B2 级。 4. 封边: 选用国标 PVC 封边, 材质厚度 1.0mm,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5. 五金配件: 采用品牌五金件。三节静音滑轨, 阻尼门铰。 6. 配备三抽屉活动推柜一个, 推柜基材、面材封边、五金件与桌体一致。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必须征求学校意见, 以学校需求为准。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22	1200.00	26400.00
1	办公桌	GS广圣						
2	办公椅	GS广圣	型号: GS-BGY-202502 1. 规格: 常规 (620*580*960mm) 2. 构型: 座面可旋转, 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22	330.00	7260.00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
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
合同编号：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 2025 年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合同



甲 方：_____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_____
乙 方：_____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_____
签订地点：_____陕西 西安_____

2025 年 7 月

甲方： 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

乙方： 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项目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内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办公家具采购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乙方向甲方提供办公家具设备等，具体设备明细和内容见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为自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含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文件

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及招标（澄清）补遗文件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捌拾伍万肆仟壹佰伍拾伍元整（¥854155 元）。该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及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维护保养、保修、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和其它相关完成项目建设的费用等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1.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1.3 乙方所提供办公家具等设备详细报价表见附件。

2、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分两次支付

第一次付款：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款项；

第二次付款：自项目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正常履约满 12 个月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款项（此款项不计利息）。

2.2 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2.3 结算方式：采取转账或者支票形式

2.4 结算说明及要求：由甲方负责结算，具体办理付款手续。终验合格后，乙方依据合同条款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规发票，甲方凭发票原件、验收报告、合同、中标通知书办理付款手续。

五、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及安装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并安装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退货、换货、质量问题等情形而致使乙方迟延交货，则甲方相应的付款等义务顺延，亦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义务在乙方完成合同所约定内容后，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5、按本合同交货安装期要求完成相关供货、安装及调试、培训。

6、甲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甲方授权代表：杨阳虎，身份证号：610324199804241830，联系电话：18700727849

职权：负责设备现场收货验收、接收乙方提交发票和设备的技术质量证明资料及相应经济文件签署。

7、在乙方进场安装设备之前，甲方负责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乙方安装设备所需的基本条件，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8、甲方积极配合乙方的施工、调试等作业，为乙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电及设备存放场地（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并保证产品质量。供货前，需将中标产品送至国家法定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产品送至项目学校前必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乙方授权代表：毛彩润，身份证号：412725198909296545，联系电话：18091808423

行使以下职责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全权负责本合同的履行，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文件及函件，签署结算单据，负责处理现场突发事项等。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6、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7、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8、在设备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设备合格证》、《设备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9、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10、乙方要确保施工过程中人身和财产的安全问题，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在安装过程中所需材料、附属设施等需由乙方自行解决。

12、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在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提交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乙方应根据现场需要，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服务人员，如果甲方在书面提出该项要求10天内乙方没有答复，将视为延误工期处理。

13、由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对安装、调试等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设备在设计、制造、安装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2、货物质量保证期：终验合格后60个月。

3、质量保证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本条款第2条规定。若单个“品目”或“部件”的市场主流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市场主流质保；若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总体质量保证期应按照较长的期限计算。

4、本项目所选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有设备及辅材与送检合格的样品一致，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所有货物渠道正当，配置合理。乙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使用期限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故障、潜在危险等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6、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7、根据质量检测部门检测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2天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按照西安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学校室内空气质量安全管理的工作要求，本次采购的办公家具送至学校并放置到相关室内后，由甲方指定检测机构按照要求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若空气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甲方不予付款，并且乙方要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

七、交货要求、运输、安装调试及设备安装地点

1、交工要求：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2、设备交货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交货（配送）时间。

3、设备安装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安装时间。

4、对于安装过程中甲方、甲方或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出具《沣东新城学校项目调整意见表》，必要时附相关证明材料，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后，并报甲方主管部门进行审批。

5、运输方式：乙方自行选择。不论采取何种运输方式，乙方都应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应有的安全措施保证安全。运输到项目现场的费用及在途中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运杂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即项目学校）所包含的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保管费、安装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7、装卸

7-1、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发生破坏和损坏为原则。若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免费修复或更换。

7-2、产品到达工地现场后必须卸到甲方指定堆放地点，包装设备的纸箱不回收。

7-3、货物到货时，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八、项目验收

1、设备验收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现场后，甲方根据投标文件中约定硬件设备清单和实际运抵的设备进行逐一核对、清点并确认收货。经双方共同确认后，双方代表应于当日内签字确

认。

2、项目初验：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且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服务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

3、项目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主管部门共同递交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和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后，由甲方主管部门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对所有设备和系统的稳定性、运行/使用状况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主管部门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乙方要将本项目实施过程安装示意图、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及其他相关资料胶装成册，以便日后管理和维护，不提供此项资料的不予出具最终验收报告。

4、支付第二次付款验收：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填写资金支付申请表，明确设备运行情况，最终由项目学校主管部门确认后作为第二次付款的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3 货物产品合格证等。

6、验收不合格的产品，乙方需在7个工作日内补充、更换，保证产品正常使用，保证设备运行，无安全隐患和明显的潜在风险，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未保证货物运行正常，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则终止其供货合同，不再支付对应设备的全部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九、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1 质保期不短于制造厂商和国家相关规定。

1-2 质保期内因乙方设备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设备出现故障，负责免费维修保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1-3 质保期内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对设备进行正确操作。若因甲方操作失误造成设备故障，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到现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设备的操作说明（手册）、详细配置代码和设置等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完成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免费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3-2、培训要求

乙方派人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人手一份；接受学校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甲方派人参加乙方组织的培训。

3-3、培训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3-4、培训时间：本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正常运行后两周内。

3-5、培训人数：甲方全员教师，并重点培训甲方2名（含）以上的管理人员。

3-6、培训费用：培训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7、乙方应在本项目实施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合同未作规定需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包含说明书、使用手册、图纸、产品合格证、国家对系统集成项目的执行的相关标准和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3-8、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保养所需要的所有内容；

3-9、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甲方；

3-10、所有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格中；

3-11、甲方收货后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

4、售后服务

4-1、乙方通过热线电话（7*24小时）、网络传真（5*8小时）、在线解答（5*8小时）、电子邮件（5*8小时）、现场服务（48小时）等多种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有义务及时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并认真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联系第三方维修、购买设备），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未付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或向乙方索赔金额。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采购和国家相关文件提出的安装调试要求与技术规范进行项目实施，所有产品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合格证、3C认证、节能、教学仪器、

设备检验证明、环保证书等相关文件，主动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4-4、乙方提供60个月免费上门维修，因产品质量欠缺、非人为损坏部件的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人为损坏部件只收取成本费用。五年后的产品维修，只收取元器件成本费，维修人工费以最低价计算。保修期从甲方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4-5、乙方若发生售后服务工作不到位或故意推诿、拖延，造成不良影响的，买方将报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财政金融部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本项目实施的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本项目建设一并提供。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5-1-3、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 (2) 提供货物组装或维修所需的工具，必要的配件等；
-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即质保期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并提供相关设备管理账号、密码，并确保上述信息安全，不得泄露和传播。

(5)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付费。

5-1-4、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向甲方提供每年不少于两次（即每学期至少一次）的巡检和维护服务。

5-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供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知识产权或其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第

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经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合同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30% 的损失。

2、乙方提供设备数量、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在支付款项时扣除相应价款，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情况、质量情况等），向乙方索赔，索赔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

4、乙方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或者要求乙方退货。若货物已使用的，则该使用部分的货款不予支付，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等约定的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改正后，乙方无正当理由仍不履行相应义务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6、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及时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在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的基础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以下措施：(a) 为甲方及甲方客户取得继续使用合同设备的权利；(b) 用未侵权的交付物替代合同设备；或 (c) 退款侵权设备相应的款项。

7、本合同中，因乙方违约需要向甲方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十三、合同变更、修改、转让

1、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甲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甲方提供的服务。

2、如果上述变更使甲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甲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乙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3、合同修改。除了上述本条款第1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转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5、分包。对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不得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90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讯联络

1、本合同中所涉及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复、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任命、指令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文件，只能采用书面形式，且必须实际签收后，方能生效。

2、甲方亦可按以下地址邮寄送达来往函件。乙方应在本协议中如实提供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关于本协议履行中相关事宜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采用书面形式按照载明的地址发出，不论拒收或退回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引镇街道东堡村1号

邮编：710000

乙方收件人：毛彩润

乙方收件人电话：18091808423

电子邮箱：547162013@qq.com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甲方相关部门备案壹份。在法律上具有同等效力，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或规定承担经济责任。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须严格执行，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或有一方因故不能履行合同，必须提前两周征得对方书面同意，方可终止本合同。

4、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5、甲方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6、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合同附件为准。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杨田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毛彩斌

电话：

1870072849

电话：

18091808623

签订日期：2025年7月18日

日期：2025年7月18日

附件:

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 (元)
			办公家具 (教师办公桌椅)					
			教师办公桌椅主要要求及功能如下:					
			型号: GS-BGZ-202501 1. L 型格档, 尺寸: 1200*1400mm 2. 基材: 采用国标 E1 级中密度刨花板, 经过防潮、防虫、防腐化学处理。 3. 面材: 采用国标防火板, 表面阻燃性能 B2 级。 4. 封边: 选用国标 PVC 封边, 材质厚度 1.0mm,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5. 五金配件: 采用品牌五金件。三节静音滑轨, 阻尼门铰。 6. 配备三抽屉活动推柜一个, 推柜基材、面材封边、五金件与桌体一致。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必须征求学校意见, 以学校需求为准。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40	1200.00	48000.00
1	办公桌	GS 广圣						
2	办公椅	GS 广圣	型号: GS-BGY-202502 1. 规格: 常规 (620*580*960mm) 2. 构型: 座面可旋转, 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40	330.00	13200.00

			3. 软质材料：麻绒面料；内衬高密度定型海绵，阻燃处理，椅坐海绵密度为 $\geq 30\text{kg/m}^3$ ，靠背海绵密度为 $\geq 20\text{kg/m}^3$					
			4. 结构五金：原装气压泵，金属五星脚，尼龙脚轮。办公椅产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颜色根据用户选择。颜色要与，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相匹配。					
			文件柜					
			1、文件柜（带更衣柜）主要参数及功能要求如下： 型号：GS-WJG-202530 1. 尺寸：1850*1400*400mm 2. 基材说明：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钢板厚 0.7mm 3. 五金配件：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4. 上为对开玻璃门，下为对开钢制门；右侧带挂衣柜，门内设有层板，采用长边三折弯处理，中间设加强筋板。颜色由学校选定。					
1	文件柜（带挂衣）	GS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组	40	1145.00	45800.00
			办公家具（校领导办公桌椅）					
			一、校级领导办公桌椅					
1	办公桌	GS广圣	型号：GS-BGZ-202538 1. 规格 2400*2000*750mm 胡桃木色； 2. 基材采用中密度纤维板；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2	3260.00	6520.00

			3. 符合国标 E1 级标准; 4. 面材采用厚度 0.6mm 黑胡桃木皮覆面; 5. 同等材质实木封边,油漆为国标水性漆,漆膜丰满,防黄变; 6. 采用品牌五金配件及锁具;抽屉滑轨采用重型带阻尼三节轨。 7. 具体样式和颜色由学校选定。				
2	办公桌前椅	GS广圣	型号: GS-YZ-202547 规格: 680*580*995mm 采用环保皮包裹,高密度海绵,实木扶手脚架。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4	580.00 2320.00
3	办公椅	GS广圣	型号: GS-BGY-202510 1. 规格: 常规 (740*640*1155mm) 2. 构型: 座面可旋转, 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3. 软质材料: 面皮黑色真皮(牛皮); 内衬高密度定型海绵, 阻燃处理, 椅坐海绵密度为 $\geq 30\text{kg/m}^3$, 靠背海绵密度为 $\geq 20\text{kg/m}^3$ 4. 结构五金: 原装气压泵, 金属五星脚, 尼龙脚轮。办公椅产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颜色根据用户选择。颜色要与, 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相匹配。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2	2600.00 5200.00
4	文件柜	GS广圣	型号: GS-WJG-202507 1. 规格 2000*400*2000mm, 胡桃木色, 基材采用中密度纤维板。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2	3200.00 6400.00

							维板，厚度 18mm，符合国标E1 级标准； 2. 面材采用厚度 0.6mm 胡桃木皮覆面； 3. 同等材质实木封边，油漆国标水性油漆； 4. 品牌五金配件及锁具，抽屉滑轨采用三节轨，阻尼缓冲铰链。 5. 柜内置隔板 and 挂衣杆。 6. 具体样式和颜色由学校选定。				
5	沙发	GS 广圣				型号：GS-SF-202541 1. 三人沙发规格 2140*920*850mm， 2. 单人沙发规格 900*850*780mm， 3. 饰面采用国产环保西皮，柔软耐磨； 4. 海绵采用高密度高弹发泡海绵，软硬适中，回弹性能好，不变形，根据人体工学原理设计； 5. 内部实木框架结构，木材含水率符合当地年平均平衡含水率的要求； 6. 每套包括一个三人沙发和两个单人沙发。 7. 颜色与柜子和校长办公桌椅要搭配，由学校选定。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2	2950.00	5900.00
6	长茶几 1	GS 广圣				型号：GS-CJ-1236 1. 规格 1200*600*450mm，胡桃木色，基材采用国产国标 E1 级中密度纤维板； 2. 面材采用厚度 0.6mm，黑胡桃木皮覆面； 3. 油漆为国标水性油漆，漆膜丰满，防黄变。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2	950.00	1900.00

			4具体颜色和样式由学校选定，考虑其它家具颜色搭配。						
7	方茶几	GS广圣	型号：GS-CJ-1308 1. 规格 600*600*450mm，胡桃木色，基材采用国产国标E1级中密度纤维板； 2. 面材采用厚度 0.6mm，胡桃木皮覆面； 3. 油漆为国标水性油漆，漆膜丰满，防黄变。 4具体颜色和样式由学校选定，考虑与其它家具颜色搭配。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2	750.00	1500.00	
			二、中层领导办公桌椅						
1	办公桌	GS广圣	型号：GS-BGZ-202509 1. 规格：2200*2000*750mm； 2. 面材基材：E1 级双贴面板饰面，中密度，同色PVC封边，封边条厚 1.00mm； 3. 五金配件：品牌三节导轨，品牌门铰；三合一及四合一连接件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3	2875.00	8625.00	
2	办公椅	GS广圣	型号：GS-BGY-202523 1. 规格：常规（740*640*1155mm） 2. 构型：座面可旋转，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3. 软质材料：PU 皮；内衬高密度定型海绵，阻燃处理，椅坐海绵密度为 $\geq 30\text{kg/m}^3$ ，靠背海绵密度为 $\geq 20\text{kg/m}^3$ 4. 结构五金：原装气压泵，金属五星脚，尼龙脚轮。办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3	2245.00	6735.00	

				公椅产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颜色根据用户选择。颜色要与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相匹配。					
3	三人沙发	GS广圣		型号: GS-SF-202585 1. 规格 2140*920*850mm, 2. 饰面采用国产环保西皮, 柔软耐磨; 3. 海绵采用高密度发泡海绵, 软硬适中, 回弹性能好, 不变形, 根据人体工学原理设计; 4. 内部实木框架结构, 木材含水率符合当地年平均平衡含水率的要求; 5. 油漆为国标水性油漆, 漆膜丰满, 防黄变。 6. 具体颜色和样式由学校选定, 考虑其它家具颜色搭配。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3	1550.00	4650.00
4	长茶几2	GS广圣		型号: GS-CJ-1237 1. 规格 1200*600*450mm, 胡桃木色, 实木贴皮, 基材采用国产国标 E1 级中密度纤维板, 面材采用厚度 0.6mm, 黑 胡桃木皮覆面; 2. 油漆为国标水性油漆, 漆膜丰满, 防黄变; 3. 具体颜色和样式由学校选定, 考虑其它家具颜色搭配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3	950.00	2850.00
5	文件柜	GS广圣		型号: GS-WJG-202518 1. 尺寸: 850*400*1850mm 2. 基材说明: 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 钢板厚 0.7mm. 3. 五金配件: 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 环氧树	广东省 中山市	组	3	795.00	2385.00

			脂粉末静电喷涂。						
			4. 上为对开玻璃门，下为对开钢制门；门内设有层板，采用长边三折弯处理，中间设加强筋板。						
			5. 颜色由学校选定。						
			会议室（家具）						
			大型会议室（约 150 平方米）要求如下：						
1	主席台桌	GS 广圣	型号：GS-TZ-202541 1. 规格 1400*600*750mm（二人位） 2. 水性漆，基材为国标 E1 级中密度板，厚度 18mm，表面 0.6mm 胡桃木皮贴面，四周采用实木封边。颜色及相关款式征求学校意见。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4	1185.00	4740.00	
2	主席台椅	GS 广圣	型号：GS-TY-202547 规格：680*580*995mm 采用环保皮包裹，高密度海绵，实木扶手脚架。颜色及相关款式征求学校意见。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8	450.00	3600.00	
3	条桌	GS 广圣	型号：GS-TZ-202518 1. 规格 1200*600*750mm 2. 技术要求：双人可折叠，底部要求带有滑轮并有锁扣，可以方便的移动。 3. 材质：钢制桌架表面静电粉末喷塑处理。基材：板材采用 E1 级三聚氰胺刨花板。颜色及相关款式征求学校意见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50	655.00	32750.00	

				见。					
4	会议椅	GS广圣	型号: GS-HYY-202559 规格: 540*640*870mm 1. 折叠椅, 靠背面料为网布。 2. 海绵: 高回弹定型海绵, 久坐不塌, 阻燃处理、回弹性高。 3. 后背撑腰设计, 重力感应, 铝合金连接 4. 整体框架采用铝合金制作。 5. 颜色征求学校意见。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100	450.00	45000.00	
5	茶水柜	GS广圣	型号: GS-CSG-202513 规格: 1350*400*900mm 1、板材: 采用国标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刨花板, 厚度 18mm。 2、封边: 采用 PVC 封边条, 整体封边条厚度 1.0mm, 3、五金配件: 三节阻尼导轨, 优质锁具, 阻尼门铰。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1	835.00	835.00	
			行政会议室 (约 78 平方米) 要求如下						
1	会议桌	GS广圣	型号: GS-HYZ-202570 1. 规格: 6000*2000*750mm, 面材: 0.6mm 厚木皮, 实木封边。木皮纹路清晰、结构均匀, 色泽美观。 基材: 环保国标 E1 级中密度板,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桌面厚度 25mm 油漆: 采用水性漆。外观及透明度高、平整、色泽美观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1	8150.00	8150.00	

			不变色，耐热性强不起泡、不脱落。 五金配件：采用品牌五金配件。 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和学校要求进行定制，选择形状、样式、颜色。形状有长方形、马肚型（或叫椭圆形）等，可带花槽也可不带，颜色可做成拼色，也可以做成全胡桃木色、樱桃木色或定制色等。 此会议室要求能容纳40人左右。如果场地受限，供货商可以根据场地与学校协商，进行调整，制定可行方案。					
2	会议椅	GS广圣	型号：GS-HYY-202545 规格：680*580*995mm 1. 弓形椅，饰面采用国产环保西皮，柔软耐磨； 2. 海绵：高回弹PU泡棉，阻燃处理，柔软性能好、回弹性高。 3. 椅架采用国标钢管，厚度1.8mm，经电镀处理加工而成。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40	450.00	18000.00
3	茶水柜	GS广圣	型号：GS-CSG-202501 规格：1200*400*800mm 1、板材：采用国标E1级三聚氰胺饰面刨花板，厚度18mm。 2、封边：采用PVC封边条，整体封边条厚度1.0mm，3、胶水：环保热熔胶，符合国标E1级环保标准。 4、五金配件：三节路轨，优质锁具，阻尼门铰，拼接紧密，开启轻松方便。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1	750.00	750.00

			小型会议室（接待室约70平方米）要求如下						
1	沙发	GS广圣	型号：GS-SF-202570 1. 规格：1100*860*980mm 2. 绒布面：环保绒布，表面上有保护面，具防氧化作用，人体学原理设计； 3. 面料：皮质，厚度1mm, PH3.2，游离甲醛释放量≤75mg/kg。 4. 海绵：内衬高密度PU成型发泡海绵，阻燃处理，密度≥45kg/m³。软硬适中，坐感舒适，回弹性好，永不变形，理化性能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5. 油漆：选用品牌环保油漆，保证甲醛和有害物质的释放量低于国际标准，无毒无异味。 6. 框架：实木部分无腐朽、无虫蛀、无贯通裂，木材含水率符合当地年平均平衡含水率的要求。 7. 五金：内置直径5mm蛇形弹簧及弹簧扣，锰钢蛇簧加平衡线处理 根据学校接待室实际大小和装修风格，结合学校要求确定款式和表面材质等。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12	1350.00	16200.00	
2	茶几	GS广圣	型号：GS-CJ-202550 1. 规格：600*600*500mm 2. 基材：国标E1级中密度纤维板； 3. 面材：采用厚度0.6mm胡桃木皮贴面，木纹清晰，接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6	550.00	3300.00	

			口自然平整; 4.油漆:选用品牌环保油漆,保证甲醛和有害物质的释放量符合国家标准,无毒无异味。漆膜,表面光滑明净; 5.配件:五金配件:采用品牌五金件。 根据学校接待室实际大小和装修风格,结合学校确定的沙发款式配备适合的茶几。					
3	茶水柜	GS广圣	型号:GS-CSG-202513 1.规格:1350*400*900mm 2.板材:采用国标E1级三聚氰胺饰面刨花板,厚度18mm。 3.封边:采用PVC封边条,整体封边条厚度1.0mm,4.胶水:环保热熔胶,符合国标E1级环保标准。 5.五金配件:三节路轨,优质锁具,阻尼门铰;拼接紧密,开启轻松方便。 根据学校接待室实际大小和装修风格,结合学校确定的沙发款式配备适合的茶水柜。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1	835.00	835.00
			档案资料室					
			档案资料室是配备密集柜(档案柜)和办公桌椅,档案室主要参数及功能要求如下:					
1	五节档案柜	GS广圣	型号:GS-DAG-202536 1.尺寸:2050*900*360mm, 2.基材说明: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钢板厚0.7mm。	广东省 中山市	组	20	900.00	18000.00

			3. 五金配件: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环氧树脂 粉末静电喷涂。 4. 锁具:选用品牌锁具,产品精美,安全系数高。结构: 14mm 窄边框设计每节柜独立带锁。					
2	办公桌椅	GS广圣	型号: GS-BGZY202501 1. 桌子: 1400*700*750, 2. 基材: 采用国标 E1 级枫木色三聚氰胺贴面刨花板, 厚度 18mm, 同色PVC封边, 3. 五金配件: 三节阻尼导轨, 优质锁具, 阻尼门铰。 4. 椅子: 椅面及靠背为高回弹高密度海绵, 网面包覆, 铝合金五星脚, 可升降、转动、滑动带扶手。 桌椅颜色由学校选定, 注意与学校整体风格的搭配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1	980.00	980.00
3	整理台	GS广圣	型号: GS-ZLT-202512 1. 规格: 2400*1200*750; 2. 面材基材: E1 级双贴面板饰面, 高密度, 同色PVC封边, 封边条厚 1.00mm; 3. 五金配件: 品牌三节导轨, 品牌门铰; 三合一及四合一连接件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1	1500.00	1500.00
4	办公椅	GS广圣	型号: GS-BGY-202518 规格: 680*580*995mm 1. 弓形椅, 面料为网布。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6	450.00	2700.00

			2. 海绵: 高回弹 PU 泡棉, 阻燃处理, 柔软性能好、回弹性高。 3. 椅架采用国标钢管, 厚度 1.8mm, 经电镀处理加工而成。					
6	文件柜 1	GS 广圣	型号: GS-WJG-202541 1. 尺寸: 1850*900*400mm 2. 基材说明: 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 钢板厚 0.7mm. 3. 五金配件: 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 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4. 上为对开玻璃门, 下为对开钢制门; 门内设有层板, 采用长边三折弯处理, 中间设加强筋板。颜色由学校选定。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10	795.00	7950.00
7	文件柜 2	GS 广圣	型号: GS-WJG-202542 1. 尺寸: 1850*900*400mm 2. 基材说明: 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 钢板厚 0.7mm. 3. 五金配件: 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 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4. 上、下为对开钢制门; 门内设有层板, 采用长边三折弯处理, 中间设加强筋板。颜色由学校选定。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10	795.00	7950.00
			教师阅览室					
			教师阅览室主要要求及功能如下:					
1	阅览桌	GS 广圣	型号: GS-YLZ-202575	广东省	张	2	1450.00	2900.00

			中山市	1. 规格: 2400*1200*750优质E1级环保人造板 1、饰面: 采用优质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板, 不透底、防污、耐磨, 哑光饰面工艺。 2. 基材: 采用 E1 级中密度板 3. 封边: 优质 PVC 材质, 封边平整、无裂纹、压痕, 耐磨、不褪色。五金配件: 采用优质五金配件, 符合金属家具通用标准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标准。	中山市			
2	阅览椅	GS广圣	型号: GS-YLY-202574 规格: 550*525*850mm 1. 椅背: PP椅背 2. 椅座: 电镀钢架一体成型 PP椅座, 加装布艺, 可拆装方便运输 3. 椅架: 电镀实心架, 配双排扣脚垫 4. 椅身颜色可选黑色/白色/灰色/黄色/蓝色/红色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12	290.00	3480.00
3	期刊柜	GS广圣	型号: GS-QKG-202539 1. 规格 1850mm*900mm*390mm, 采用 1.0mm冷轧板。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2	945.00	1890.00
4	书报架	GS广圣	型号: GS-SBJ-202505 钢制五格报架。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2	110.00	220.00
5	圆桌椅	GS广圣	型号: GS-YZY-202575 1. 一桌四椅, 圆桌直径700mm, 高750mm, 2. 面料: 环保布艺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3	3600.00	10800.00

			3. 海绵：采用阻燃高弹定型海绵，海绵：表观密度 $\geq 36\text{kg}/\text{m}^3$ 。 4. 支脚：电镀钢架，钢管壁厚 1.5mm。						
			图书阅览室（家具）						
			图书阅览室采购参数及要求如下：						
1	双面书架	GS广圣	型号：GS-SJ-202545 1. 规格：2000*4600*450mm，一列五双面五层书架 2. 材质：采用冷轧钢板。 3. 板厚：立柱2.0mm、层板、侧面板、顶板、门板、背板 厚1.0mm冷轧板，3颜色：木纹转印	广东省 中山市	组	15	3950.00	59250.00	
2	期刊柜	GS广圣	型号：GS-QKG-202539 1. 规格 1850mm*900mm*390mm，采用 1.0mm 冷轧板。环保 材质，安全耐用，符合国标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4	945.00	3780.00	
3	书报架	GS广圣	型号：GS-SBJ-202505 钢制五格报架。环保材质，安全耐用，符合国标。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4	110.00	440.00	
4	查阅台	GS广圣	型号：GS-CYT-202540 1. 规格：1800*900*750 优质E1级环保人造板 1、饰面：采用优质 E1 级三聚氰胺饰面板，不透底、防污、耐磨，哑光饰面工艺。 2. 基材：采用 E1 级“中密度板”封边：优质 PVC 材质，封边平整、无裂纹、压痕，耐磨、耐磨、不褪色。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8	1300.00	10400.00	

				3.五金配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符合金属家具通用标准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标准。				
5	椅子	GS广圣	型号：GS-YZ-202532 规格：565*445*810mm 1.椅背：PP椅背 2.椅座：电镀钢架一体成型PP椅座，可拆装方便运输 3.椅架：电镀实心架，配双排扣脚垫 4.椅身颜色可选黑色/白色/灰色/黄色/蓝色/红色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48	190.00	9120.00
6	阅览沙发椅	GS广圣	型号：GS-SF-202575 1.一桌四椅圆桌直径700mm，高750mm， 2.面料：环保布艺 3.海绵：采用阻燃高弹定型海绵，海绵：表观密度≥36kg/m³。 4.支脚：电镀钢架，钢管壁厚1.5mm。 5.海绵：采用阻燃高弹定型海绵。6.支脚：实木贴皮支架。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3	2900.00	8700.00
7	小圆桌	GS广圣	型号：GS-YZ-202518 1.直径700mm，高750mm，厚度30mmE1级中密度纤维板，采用水性漆。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16	285.00	4560.00
8	阅览沙发	GS广圣	型号：GS-SF-202501 1.5200*3500 2.面料：环保布艺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2	5500.00	11000.00

			3. 海绵: 采用阻燃高弹定型海绵, 海绵: 表观密度 $\geq 36\text{kg}/\text{m}^3$ 。4. 支脚: 电镀钢架, 钢管壁厚 1.5mm。环保材质, 安全耐用, 符合国标。						
9	阅览沙发	GS广圣	型号: GS-SF-202502 1. 规格: 5200*3500 2. 面料: 环保布艺 3. 海绵: 采用阻燃高弹定型海绵, 海绵: 表观密度 $\geq 36\text{kg}/\text{m}^3$ 。 4. 支脚: 电镀钢架, 钢管壁厚 1.5mm。环保材质, 安全耐用, 符合国标。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2	4600.00	9200.00	
10	三角沙发	GS广圣	型号: GS-SF-202503 1. 1450mm*610mm*650mm, 木架: 采用硬杂木木架, 18mm 夹板。 2. 面料: 环保皮或布艺 3. 海绵: 采用不阻燃高弹定型海绵, 海绵: 表观密度 $\geq 36\text{kg}/\text{m}^3$ 4. 支脚: 钢脚支架。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3	2200.00	6600.00	
11	布艺圆凳	GS广圣	型号: GS-D-202540 1. 400mm*420mm, 木架: 采用硬杂木木架, 18mm 夹板。 2. 面料: 环保皮或布艺 3. 海绵: 采用阻燃高弹定型海绵, 海绵: 表观密度 $\geq 36\text{kg}/\text{m}^3$	广东省 中山市	套	3	360.00	1080.00	

			6. 扶手框架:采用木材和一级冷轧钢材有机结合而成, 表面喷塑处理; 7. 站脚:采用一级冷轧钢板冲压成型; 8. 扶手盖:采用实木加工而成, 经脱水、防腐、防虫处理, 内藏实木多层写字板; 9. 回复机构采用阻尼缓冲回弹机构; 10. 地脚螺栓:采用外六角膨胀螺栓。 11. 带安装, 配有排号、座号等, 且注意整齐, 座椅颜色 及相关款式征求学校意见。					
2	主席台桌	GS广圣	型号: GS-TZ-202514 规格 1400*600*750mm (二人位) 水性漆, 基材为国标E1级中密度板, 表面 0.6mm胡桃木皮贴面, 四周采用实木 封边。颜色及相关款式征求学校意见。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7	1185.00	8295.00
3	中靠背主 席台椅	GS广圣	型号: GS-TY-202515 规格: 680*580*995mm 采用环保皮包裹, 高密度海绵, 实木扶手脚架。颜色及 相关款式征求学校意见。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14	450.00	6300.00
4	演讲台	GS广圣	型号: GS-YJT-202510 规格: 790*600*1150mm 水性漆, 基材为 E1 级中密度纤维板, 胡桃木实木皮覆面厚度 0.6mm, 四周采用实木封边, 颜色和样式根据学校	广东省 中山市	个	1	1755.00	1755.00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

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

合同编号：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 2025 年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合同



甲 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第六初级中学



乙 方：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陕西 西安

2025 年 7 月

甲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第六初级中学

乙方：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项目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内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办公家具采购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乙方向甲方提供办公家具设备等，具体设备明细和内容见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为自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含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文件

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及招标（澄清）补遗文件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玖万陆仟叁佰元整（¥96300 元）。该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及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维护保养、保修、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和其它相关完成项目建设的费用等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1.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1.3 乙方所提供办公家具等设备详细报价表见附件。

2. 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分两次支付

第一次付款：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款项；

第二次付款：自项目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正常履约满 12 个月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款项（此款项不计利息）。

2.2 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2.3 结算方式：采取转账或者支票形式

2.4 结算说明及要求：由甲方负责结算，具体办理付款手续。终验合格后，乙方依据合同条款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规发票，甲方凭发票原件、验收报告、合同、中标通知书办理付款手续。

五、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及安装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并安装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退货、换货、质量问题等情形而致使乙方迟延交货，则甲方相应的付款等义务顺延，亦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义务在乙方完成合同所约定内容后，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5、按本合同交货安装期要求完成相关供货、安装及调试、培训。

6、甲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甲方授权代表：李瑞明，身份证号：610111198009252851，联系电话：18092089060

职权：负责设备现场收货验收、接收乙方提交发票和设备的技术质量证明资料及相应经济文件签署。

7、在乙方进场安装设备之前，甲方负责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乙方安装设备所需的基本条件，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8、甲方积极配合乙方的施工、调试等作业，为乙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电及设备存放场地（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并保证产品质量。供货前，需将中标产品送至国家法定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产品送至项目学校前必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乙方授权代表：毛彩润，身份证号：412725198909296545，联系电话：18091808423

行使以下职责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全权负责本合同的履行，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文件及函件，签署结算单据，负责处理现场突发事件等。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6、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7、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8、在设备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设备合格证》、《设备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9、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10、乙方要确保施工过程中人身和财产的安全问题，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在安装过程中所需材料、附属设施等需由乙方自行解决。

12、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在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提交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乙方应根据现场需要，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服务人员，如果甲方在书面提出该项要求10天内乙方没有答复，将视为延误工期处理。

13、由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对安装、调试等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设备在设计、制造、安装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2、货物质量保证期：终验合格后60个月。

3、质量保证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本条款第2条规定。若单个“品目”或“部件”的市场主流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市场主流质保；若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总体质量保证期应按照较长的期限计算。

4、本项目所选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有设备及辅材与送检合格的样品一致，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所有货物渠道正当，配置合理。乙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使用期限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故障、潜在危险等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6、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7、根据质量检测部门检测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2天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按照西安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学校室内空气质量安全管理的工作要求，本次采购的办公家具送至学校并放置到相关室内后，由甲方指定检测机构按照要求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若空气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甲方不予付款，并且乙方要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

七、交货要求、运输、安装调试及设备安装地点

1、交工要求：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2、设备交货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交货（配送）时间。

3、设备安装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安装时间。

4、对于安装过程中甲方、甲方或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出具《沣东新城学校项目调整意见表》，必要时附相关证明材料，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后，并报甲方主管部门进行审批。

5、运输方式：乙方自行选择。不论采取何种运输方式，乙方都应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应有的安全措施保证安全。运输到项目现场的费用及在途中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运杂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即项目学校）所包含的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保管费、安装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7、装卸

7-1、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发生破坏和损坏为原则。若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免费修复或更换。

7-2、产品到达工地现场后必须卸到甲方指定堆放地点，包装设备的纸箱不回收。

7-3、货物到货时，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八、项目验收

1、设备验收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现场后，甲方根据投标文件中约定硬件设备清单和实际运抵的设备进行逐一核对、清点并确认收货。经双方共同确认后，双方代表应于当日内签字确

认。

2、项目初验：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且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服务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

3、项目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主管部门共同递交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和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后，由甲方主管部门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对所有设备和系统的稳定性、运行/使用状况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主管部门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乙方要将本项目实施过程安装示意图、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及其他相关资料胶装成册，以便日后管理和维护，不提供此项资料的不予出具最终验收报告。

4、支付第二次付款验收：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填写资金支付申请表，明确设备运行情况，最终由项目学校主管部门确认后作为第二次付款的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3 货物产品合格证等。

6、验收不合格的产品，乙方需在7个工作日内补充、更换，保证产品正常使用，保证设备运行，无安全隐患和明显的潜在风险，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未保证货物运行正常，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则终止其供货合同，不再支付对应设备的全部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九、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1 质保期不短于制造厂商和国家相关规定。

1-2 质保期内因乙方设备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设备出现故障，负责免费维修保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1-3 质保期内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对设备进行正确操作。若因甲方操作失误造成设备故障，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到现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设备的操作说明（手册）、详细配置代码和设置等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完成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免费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3-2、培训要求

乙方派人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人手一份；接受学校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甲方派人参加乙方组织的培训。

3-3、培训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3-4、培训时间：本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正常运行后两周内。

3-5、培训人数：甲方全员教师，并重点培训甲方2名（含）以上的管理人员。

3-6、培训费用：培训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7、乙方应在本项目实施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合同未作规定需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包含说明书、使用手册、图纸、产品合格证、国家对系统集成项目的执行的相关标准和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3-8、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保养所需要的所有内容；

3-9、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甲方；

3-10、所有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格中；

3-11、甲方收货后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

4、售后服务

4-1、乙方通过热线电话（7*24小时）、网络传真（5*8小时）、在线解答（5*8小时）、电子邮件（5*8小时）、现场服务（48小时）等多种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有义务及时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并认真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联系第三方维修、购买设备），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未付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或向乙方索赔金额。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采购和国家相关文件提出的安装调试要求与技术规范进行项目实施，所有产品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合格证、3C认证、节能、教学仪器、

设备检验证明、环保证书等相关文件，主动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4-4、乙方提供60个月免费上门维修，因产品质量欠缺、非人为损坏部件的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人为损坏部件只收取成本费用。五年后的产品维修，只收取元器件成本费，维修人工费以最低价计算。保修期从甲方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4-5、乙方若发生售后服务工作不到位或故意推诿、拖延，造成不良影响的，买方将报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财政金融部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本项目实施的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本项目建设一并提供。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5-1-3、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2) 提供货物组装或维修所需的工具，必要的配件等；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即质保期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并提供相关设备管理账号、密码，并确保上述信息安全，不得泄露和传播。

(5)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付费。

5-1-4、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向甲方提供每年不少于两次（即每学期至少一次）的巡检和维护服务。

5-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供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知识产权或其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第

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经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合同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30% 的损失。

2、乙方提供设备数量、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在支付款项时扣除相应价款，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情况、质量情况等)，向乙方索赔，索赔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

4、乙方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或者要求乙方退货。若货物已使用的，则该使用部分的货款不予支付，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等约定的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改正后，乙方无正当理由仍不履行相应义务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6、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及时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在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的基础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以下措施：(a) 为甲方及甲方客户取得继续使用合同设备的权利；(b) 用未侵权的交付物替代合同设备；或(c) 退款侵权设备相应的款项。

7、本合同中，因乙方违约需要向甲方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十三、合同变更、修改、转让

1、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甲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甲方提供的服务。

2、如果上述变更使甲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甲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乙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3、合同修改。除了上述本条款第1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转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5、分包。对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不得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90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讯联络

1、本合同中所涉及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复、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任命、指令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文件，只能采用书面形式，且必须实际签收后，方能生效。

2、甲方亦可按以下地址邮寄送达来往函件。乙方应在本协议中如实提供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关于本协议履行中相关事宜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采用书面形式按照载明的地址发出，不论拒收或退回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引镇街道东堡村1号

邮编：710000

乙方收件人：毛彩润

乙方收件人电话：18091808423

电子邮箱：547162013@qq.com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乙双方双方各执贰份，甲方相关部门备案壹份。在法律上具有同等效力，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或规定承担经济责任。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须严格执行，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或有一方因故不能履行合同，必须提前两周征得对方书面同意，方可终止本合同。

4、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5、甲方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6、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合同附件为准。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洪明

电话:

签订日期: 2025年 7 月 18 日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 18091808423

日期: 2025年 7 月 18 日

附件:

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办公家具 (教师办公桌椅)					
			教师办公桌椅主要要求及功能如下: 型号: GS-BGZ-202501 1.L 型格档, 尺寸: 1200*1400mm 2. 基材: 采用国标 E1 级中密度刨花板, 经过防潮、防虫、防腐化学处理。 3. 面材: 采用国标防火板, 表面阻燃性能 B2 级。 4. 封边: 选用国标 PVC 封边, 材质厚度 1.0mm,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5. 五金配件: 采用品牌五金件。三节静音滑轨, 阻尼门铰。 6. 配备三抽屉活动推柜一个, 推柜基材、面材封边、五金件与桌体一致。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必须征求学校意见, 以学校需求为准。					
1	办公桌	GS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36	1200.00	43200.00
2	办公椅	GS广圣	型号: GS-BGY-202502 1. 规格: 常规 (620*580*960mm) 2. 构型: 座面可旋转, 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36	330.00	11880.00

			3. 软质材料：麻绒面料；内衬高密度定型海绵，阻燃处理，椅坐海绵密度为 $\geq 30\text{kg/m}^3$ ，靠背海绵密度为 $\geq 20\text{kg/m}^3$					
			4. 结构五金：原装气压泵，金属五星脚，尼龙脚轮。办公椅产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颜色根据用户选择。颜色要与，档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相匹配。					
			文件柜					
			1、文件柜（带更衣柜）主要参数及功能要求如下： 型号：GS-WJG-202530 1. 尺寸：1850*1400*400mm 2. 基材说明：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钢板厚0.7mm 3. 五金配件：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4. 上为对开玻璃门，下为对开钢制门；右侧带挂衣柜，门内设有层板，采用长边三折弯处理，中间设加强筋板。颜色由学校选定。					
1	文件柜（带挂衣）	GS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组	36	1145.00	41220.00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玖万陆仟叁佰元整（¥：96300.0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5年7月18日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
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
合同编号：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 2025 年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合同

甲 方：_____西咸新区沣东第十小学_____

乙 方：_____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_____

签订地点：_____陕西 西安_____



甲方： 西咸新区沣东第十小学

乙方： 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项目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内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办公家具采购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乙方向甲方提供办公家具设备等，具体设备明细和内容见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为自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含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文件

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及招标（澄清）补遗文件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肆万伍仟肆佰柒拾伍元整（¥45475 元）。该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及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维护保养、保修、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和其它相关完成项目建设的费用等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1.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1.3 乙方所提供办公家具等设备详细报价表见附件。

2、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分两次支付

第一次付款：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款项；

第二次付款：自项目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正常履约满 12 个月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款项（此款项不计利息）。

2.2 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2.3 结算方式：采取转账或者支票形式

2.4 结算说明及要求：由甲方负责结算，具体办理付款手续。终验合格后，乙方依据合同条款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规发票，甲方凭发票原件、验收报告、合同、中标通知书办理付款手续。

五、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及安装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并安装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退货、换货、质量问题等情形而致使乙方迟延交货，则甲方相应的付款等义务顺延，亦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义务在乙方完成合同所约定内容后，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5、按本合同交货安装期要求完成相关供货、安装及调试、培训。

6、甲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甲方授权代表：武雨，身份证号：610202197111084628，联系电话：13772180319。

职权：负责设备现场收货验收、接收乙方提交发票和设备的技术质量证明资料及相应经济文件签署。

7、在乙方进场安装设备之前，甲方负责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乙方安装设备所需的基本条件，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8、甲方积极配合乙方的施工、调试等作业，为乙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电及设备存放场地（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并保证产品质量。供货前，需将中标产品送至国家法定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产品送至项目学校前必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乙方授权代表：毛彩润，身份证号：412725198909296545，联系电话：18091808423

行使以下职责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全权负责本合同的履行，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文件及函件，签署结算单据，负责处理现场突发事件等。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6、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7、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8、在设备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设备合格证》、《设备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9、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10、乙方要确保施工过程中人身和财产的安全问题，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在安装过程中所需材料、附属设施等需由乙方自行解决。

12、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在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提交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乙方应根据现场需要，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服务人员，如果甲方在书面提出该项要求10天内乙方没有答复，将视为延误工期处理。

13、由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对安装、调试等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设备在设计、制造、安装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2、货物质量保证期：终验合格后60个月。

3、质量保证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本条款第2条规定。若单个“品目”或“部件”的市场主流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市场主流质保；若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总体质量保证期应按照较长的期限计算。

4、本项目所选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有设备及辅材与送检合格的样品一致，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所有货物渠道正当，配置合理。乙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使用期限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故障、潜在危险等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6、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7、根据质量检测部门检测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2天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按照西安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学校室内空气质量安全管理的工作要求，本次采购的办公家具送至学校并放置到相关室内后，由甲方指定检测机构按照要求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若空气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甲方不予付款，并且乙方要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

七、交货要求、运输、安装调试及设备安装地点

1、交工要求：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2、设备交货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交货（配送）时间。

3、设备安装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安装时间。

4、对于安装过程中甲方、甲方或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出具《沣东新城学校项目调整意见表》，必要时附相关证明材料，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后，并报甲方主管部门进行审批。

5、运输方式：乙方自行选择。不论采取何种运输方式，乙方都应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应有的安全措施保证安全。运输到项目现场的费用及在途中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运杂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即项目学校）所包含的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保管费、安装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7、装卸

7-1、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发生破坏和损坏为原则。若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免费修复或更换。

7-2、产品到达工地现场后必须卸到甲方指定堆放地点，包装设备的纸箱不回收。

7-3、货物到货时，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八、项目验收

1、设备验收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现场后，甲方根据投标文件中约定硬件设备清单和实际运抵的设备进行逐一核对、清点并确认收货。经双方共同确认后，双方代表应于当日内签字确

认。

2、项目初验：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且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服务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

3、项目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主管部门共同递交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和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后，由甲方主管部门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对所有设备和系统的稳定性、运行/使用状况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主管部门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乙方要将本项目实施过程安装示意图、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及其他相关资料胶装成册，以便日后管理和维护，不提供此项资料的不予出具最终验收报告。

4、支付第二次付款验收：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填写资金支付申请表，明确设备运行情况，最终由项目学校主管部门确认后作为第二次付款的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3 货物产品合格证等。

6、验收不合格的产品，乙方需在7个工作日内补充、更换，保证产品正常使用，保证设备运行，无安全隐患和明显的潜在风险，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未保证货物运行正常，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则终止其供货合同，不再支付对应设备的全部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九、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1 质保期不短于制造厂商和国家相关规定。

1-2 质保期内因乙方设备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设备出现故障，负责免费维修保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1-3 质保期内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对设备进行正确操作。若因甲方操作失误造成设备故障，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到现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设备的操作说明（手册）、详细配置代码和设置等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完成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免费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3-2、培训要求

乙方派人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人手一份；接受学校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甲方派人参加乙方组织的培训。

3-3、培训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3-4、培训时间：本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正常运行后两周内。

3-5、培训人数：甲方全员教师，并重点培训甲方2名（含）以上的管理人员。

3-6、培训费用：培训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7、乙方应在本项目实施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合同未作规定需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包含说明书、使用手册、图纸、产品合格证、国家对系统集成项目的执行的相关标准和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3-8、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保养所需要的所有内容；

3-9、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甲方；

3-10、所有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格中；

3-11、甲方收货后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

4、售后服务

4-1、乙方通过热线电话（7*24小时）、网络传真（5*8小时）、在线解答（5*8小时）、电子邮件（5*8小时）、现场服务（48小时）等多种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有义务及时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并认真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24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联系第三方维修、购买设备），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未付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或向乙方索赔金额。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采购和国家相关文件提出的安装调试要求与技术规范进行项目实施，所有产品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合格证、3C认证、节能、教学仪器、

设备检验证明、环保证书等相关文件，主动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4-4、乙方提供60个月免费上门维修，因产品质量欠缺、非人为损坏部件的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人为损坏部件只收取成本费用。五年后的产品维修，只收取元器件成本费，维修人工费以最低价计算。保修期从甲方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4-5、乙方若发生售后服务工作不到位或故意推诿、拖延，造成不良影响的，买方将报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财政金融部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本项目实施的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本项目建设一并提供。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5-1-3、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 (2) 提供货物组装或维修所需的工具，必要的配件等；
-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即质保期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并提供相关设备管理账号、密码，并确保上述信息安全，不得泄露和传播。

(5)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付费。

5-1-4、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向甲方提供每年不少于两次（即每学期至少一次）的巡检和维护服务。

5-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供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知识产权或其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第

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经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合同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30% 的损失。

2、乙方提供设备数量、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在支付款项时扣除相应价款，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情况、质量情况等)，向乙方索赔，索赔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

4、乙方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或者要求乙方退货。若货物已使用的，则该使用部分的货款不予支付，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等约定的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改正后，乙方无正当理由仍不履行相应义务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6、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及时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在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的基础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以下措施：(a) 为甲方及甲方客户取得继续使用合同设备的权利；(b) 用未侵权的交付物替代合同设备；或(c) 退款侵权设备相应的款项。

7、本合同中，因乙方违约需要向甲方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十三、合同变更、修改、转让

1、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甲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甲方提供的服务。

2、如果上述变更使甲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甲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乙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3、合同修改。除了上述本条款第1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转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5、分包。对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不得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90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讯联络

1、本合同中所涉及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复、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任命、指令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文件，只能采用书面形式，且必须实际签收后，方能生效。

2、甲方亦可按以下地址邮寄送达来往函件。乙方应在本协议中如实提供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关于本协议履行中相关事宜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采用书面形式按照载明的地址发出，不论拒收或退回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引镇街道东堡村1号

邮编：710000

乙方收件人：毛彩润

乙方收件人电话：18091808423

电子邮箱：547162013@qq.com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甲方相关部门备案壹份。在法律上具有同等效力，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或规定承担经济责任。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须严格执行，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或有一方因故不能履行合同，必须提前两周征得对方书面同意，方可终止本合同。

4、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5、甲方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6、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合同附件为准。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1372180319

电话：18091808423

签订日期：2025年 7月18日

日期：2025年 7月18日

附件:

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办公家具 (教师办公桌椅)					
			教师办公桌椅主要要求及功能如下: 型号: GS-BGZ-202501 1.L 型格档, 尺寸: 1200*1400mm 2. 基材: 采用国标 E1 级中密度刨花板, 经过防潮、防腐化学处理。 3. 面材: 采用国标防火板, 表面阻燃性能 B2 级。 4. 封边: 选用国标 PVC 封边, 材质厚度 1.0mm,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5. 五金配件: 采用品牌五金件。三节静音滑轨, 阻尼门铰。 6. 配备三抽屉活动推柜一个, 推柜基材、面材封边、五金件与桌体一致。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必须征求学校意见, 以学校需求为准。					
1	办公桌	GS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17	1200.00	20400.00
2	办公椅	GS广圣	型号: GS-BGY-202502 1. 规格: 常规 (620*580*960mm) 2. 构型: 座面可旋转, 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17	330.00	5610.00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
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
合同编号：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 2025 年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第七学校
乙方：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陕西 西安



2025 年 7 月

甲方：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第七学校

乙方：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项目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内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办公家具采购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乙方向甲方提供办公家具设备等，具体设备明细和内容见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为自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含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文件

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及招标（澄清）补遗文件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陆万陆仟捌佰柒拾伍元整（¥66875 元）。该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及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维护保养、保修、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和其它相关完成项目建设的费用等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1.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1.3 乙方所提供办公家具等设备详细报价表见附件。

2. 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分两次支付

第一次付款：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款项；

第二次付款：自项目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正常履约满 12 个月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款项（此款项不计利息）。

2.2 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2.3 结算方式：采取转账或者支票形式

2.4 结算说明及要求：由甲方负责结算，具体办理付款手续。终验合格后，乙方依据合同条款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规发票，甲方凭发票原件、验收报告、合同、中标通知书办理付款手续。

五、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及安装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并安装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退货、换货、质量问题等情形而致使乙方迟延交货，则甲方相应的付款等义务顺延，亦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义务在乙方完成合同所约定内容后，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5、按本合同交货安装期要求完成相关供货、安装及调试、培训。

6、甲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甲方授权代表：王海，身份证号：612523198905054315，联系电话：13227703396

职权：负责设备现场收货验收、接收乙方提交发票和设备的技术质量证明资料及相应经济文件签署。

7、在乙方进场安装设备之前，甲方负责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乙方安装设备所需的基本条件，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8、甲方积极配合乙方的施工、调试等作业，为乙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电及设备存放场地（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并保证产品质量。供货前，需将中标产品送至国家法定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产品送至项目学校前必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乙方授权代表：毛彩润，身份证号：412725198909296545，联系电话：18091808423

行使以下职责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全权负责本合同的履行，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文件及函件，签署结算单据，负责处理现场突发事件等。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6、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7、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8、在设备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设备合格证》、《设备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9、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10、乙方要确保施工过程中人身和财产的安全问题，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在安装过程中所需材料、附属设施等需由乙方自行解决。

12、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在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提交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乙方应根据现场需要，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服务人员，如果甲方在书面提出该项要求10天内乙方没有答复，将视为延误工期处理。

13、由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对安装、调试等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设备在设计、制造、安装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2、货物质量保证期：终验合格后60个月。

3、质量保证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本条款第2条规定。若单个“品目”或“部件”的市场主流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市场主流质保；若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总体质量保证期应按照较长的期限计算。

4、本项目所选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有设备及辅材与送检合格的样品一致，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所有货物渠道正当，配置合理。乙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使用期限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故障、潜在危险等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6、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7、根据质量检测部门检测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2天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按照西安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学校室内空气质量安全管理的工作要求，本次采购的办公家具送至学校并放置到相关室内后，由甲方指定检测机构按照要求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若空气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甲方不予付款，并且乙方要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

七、交货要求、运输、安装调试及设备安装地点

1、交工要求：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2、设备交货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交货（配送）时间。

3、设备安装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安装时间。

4、对于安装过程中甲方、甲方或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出具《沣东新城学校项目调整意见表》，必要时附相关证明材料，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后，并报甲方主管部门进行审批。

5、运输方式：乙方自行选择。不论采取何种运输方式，乙方都应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应有的安全措施保证安全。运输到项目现场的费用及在途中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运杂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即项目学校）所包含的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保管费、安装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7、装卸

7-1、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发生破坏和损坏为原则。若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免费修复或更换。

7-2、产品到达工地现场后必须卸到甲方指定堆放地点，包装设备的纸箱不回收。

7-3、货物到货时，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八、项目验收

1、设备验收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现场后，甲方根据投标文件中约定硬件设备清单和实际运抵的设备进行逐一核对、清点并确认收货。经双方共同确认后，双方代表应于当日内签字确

认。

2、项目初验：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且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服务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

3、项目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主管部门共同递交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和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后，由甲方主管部门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对所有设备和系统的稳定性、运行/使用状况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主管部门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乙方要将本项目实施过程安装示意图、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及其他相关资料胶装成册，以便日后管理和维护，不提供此项资料的不予出具最终验收报告。

4、支付第二次付款验收：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填写资金支付申请表，明确设备运行情况，最终由项目学校主管部门确认后作为第二次付款的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3 货物产品合格证等。

6、验收不合格的产品，乙方需在7个工作日内补充、更换，保证产品正常使用，保证设备运行，无安全隐患和明显的潜在风险，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未保证货物运行正常，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则终止其供货合同，不再支付对应设备的全部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九、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1 质保期不短于制造厂商和国家相关规定。

1-2 质保期内因乙方设备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设备出现故障，负责免费维修保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1-3 质保期内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对设备进行正确操作。若因甲方操作失误造成设备故障，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到现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设备的操作说明（手册）、详细配置代码和设置等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完成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免费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3-2、培训要求

乙方派人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人手一份；接受学校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甲方派人参加乙方组织的培训。

3-3、培训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3-4、培训时间：本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正常运行后两周内。

3-5、培训人数：甲方全员教师，并重点培训甲方2名（含）以上的管理人员。

3-6、培训费用：培训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7、乙方应在本项目实施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合同未作规定需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包含说明书、使用手册、图纸、产品合格证、国家对系统集成项目的执行的相关标准和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3-8、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保养所需要的所有内容；

3-9、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甲方；

3-10、所有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格中；

3-11、甲方收货后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

4、售后服务

4-1、乙方通过热线电话（7*24小时）、网络传真（5*8小时）、在线解答（5*8小时）、电子邮件（5*8小时）、现场服务（48小时）等多种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有义务及时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并认真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联系第三方维修、购买设备），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未付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或向乙方索赔金额。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采购和国家相关文件提出的安装调试要求与技术规范进行项目实施，所有产品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合格证、3C认证、节能、教学仪器、

设备检验证明、环保证书等相关文件，主动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4-4、乙方提供60个月免费上门维修，因产品质量欠缺、非人为损坏部件的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人为损坏部件只收取成本费用。五年后的产品维修，只收取元器件成本费，维修人工费以最低价计算。保修期从甲方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4-5、乙方若发生售后服务工作不到位或故意推诿、拖延，造成不良影响的，买方将报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财政金融部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本项目实施的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本项目建设一并提供。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5-1-3、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2) 提供货物组装或维修所需的工具，必要的配件等；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即质保期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并提供相关设备管理账号、密码，并确保上述信息安全，不得泄露和传播。

(5)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付费。

5-1-4、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向甲方提供每年不少于两次（即每学期至少一次）的巡检和维护服务。

5-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供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知识产权或其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第

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经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合同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30%的损失。

2、乙方提供设备数量、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在支付款项时扣除相应价款，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情况、质量情况等)，向乙方索赔，索赔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

4、乙方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或者要求乙方退货。若货物已使用的，则该使用部分的货款不予支付，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等约定的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改正后，乙方无正当理由仍不履行相应义务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6、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及时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在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的基础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以下措施：(a) 为甲方及甲方客户取得继续使用合同设备的权利；(b) 用未侵权的交付物替代合同设备；或(c) 退款侵权设备相应的款项。

7、本合同中，因乙方违约需要向甲方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十三、合同变更、修改、转让

1、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甲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甲方提供的服务。

2、如果上述变更使甲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甲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乙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3、合同修改。除了上述本条款第1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转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5、分包。对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不得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30%的违约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90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讯联络

1、本合同中所涉及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复、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任命、指令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文件，只能采用书面形式，且必须实际签收后，方能生效。

2、甲方亦可按以下地址邮寄送达来往函件。乙方应在本协议中如实提供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关于本协议履行中相关事宜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采用书面形式按照载明的地址发出，不论拒收或退回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引镇街道东堡村1号

邮编：710000

乙方收件人：毛彩润

乙方收件人电话：18091808423

电子邮箱：547162013@qq.com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乙双方分别执贰份，甲方相关部门备案壹份。在法律上具有同等效力，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或规定承担经济责任。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须严格执行，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或有一方因故不能履行合同，必须提前两周征得对方书面同意，方可终止本合同。

4、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5、甲方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6、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合同附件为准。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 13227703396

签订日期: 2025年 7 月 18 日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 18091808423

日期: 2025年 7 月 18 日



附件:

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办公家具 (教师办公桌椅)					
			教师办公桌椅主要要求及功能如下: 型号: GS-BGZ-202501 1. L 型格档, 尺寸: 1200*1400mm 2. 基材: 采用国标 E1 级中密度刨花板, 经过防潮、防虫、防腐化学处理。 3. 面材: 采用国标防火板, 表面阻燃性能 B2 级。 4. 封边: 选用国标 PVC 封边, 材质厚度 1.0mm,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5. 五金配件: 采用品牌五金件。三节静音滑轨, 阻尼门铰。 6. 配备三抽屉活动推柜一个, 推柜基材、面材封边、五金件与桌体一致。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必须征求学校意见, 以学校需求为准。					
1	办公桌	GS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25	1200.00	30000.00
2	办公椅	GS广圣	型号: GS-BGY-202502 1. 规格: 常规 (620*580*960mm) 2. 构型: 座面可旋转, 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25	330.00	8250.00

			3. 软质材料: 麻绒面料; 内衬高密度定型海绵, 阻燃处理, 椅坐海绵密度为 $\geq 30\text{kg/m}^3$, 靠背海绵密度为 $\geq 20\text{kg/m}^3$ 4. 结构五金: 原装气压泵, 金属五星脚, 尼龙脚轮。办公椅产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颜色根据用户选择。颜色要与, 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相匹配。				
			文件柜				
			1、文件柜 (带更衣柜) 主要参数及功能要求如下: 型号: GS-WJG-202530 1. 尺寸: 1850*1400*400mm 2. 基材说明: 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 钢板厚 0.7mm 3. 五金配件: 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 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4. 上为对开玻璃门, 下为对开钢制门; 右侧带挂衣柜, 门内设有层板, 采用长边三折弯处理, 中间设加强筋板。颜色由学校选定。				
1	文件柜 (带挂衣)	GS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组	25	1145.00	28625.00
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陆万陆仟捌佰柒拾伍元整 (¥:66875.0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5年7月18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5年7月18日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

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

合同编号：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 2025 年办公家具 采购项目合同



甲 方： 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第一小学

乙 方： 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陕西 西安

2025 年 7 月

甲方： 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第一小学

乙方： 西安文美家具有限公司

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项目采购审批编号：2025FD0055，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5-037Z）由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招标，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沣东新城辖区学校2025年办公家具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内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办公家具采购项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乙方向甲方提供办公家具设备等，具体设备明细和内容见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为自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日（含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文件

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及招标（澄清）补遗文件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 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肆万零壹佰贰拾伍元整（¥40125 元）。该合同总价款包括设备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运输费、包装费、保险费及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维护保养、保修、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和其它相关完成项目建设的费用等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1.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1.3 乙方所提供办公家具等设备详细报价表见附件。

2. 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本项目款项分两次支付

第一次付款：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款项；

第二次付款：自项目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正常履约满 12 个月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 款项（此款项不计利息）。

2.2 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2.3 结算方式：采取转账或者支票形式

2.4 结算说明及要求：由甲方负责结算，具体办理付款手续。终验合格后，乙方依据合同条款按照甲方要求开具合规发票，甲方凭发票原件、验收报告、合同、中标通知书办理付款手续。

五、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及安装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并安装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4、因乙方原因导致的退货、换货、质量问题等情形而致使乙方迟延交货，则甲方相应的付款等义务顺延，亦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义务在乙方完成合同所约定内容后，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5、按本合同交货安装期要求完成相关供货、安装及调试、培训。

6、甲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甲方授权代表：赵世保，身份证号：610104199401026152，联系电话：1739275591。

职权：负责设备现场收货验收、接收乙方提交发票和设备的技术质量证明资料及相应经济文件签署。

7、在乙方进场安装设备之前，甲方负责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乙方安装设备所需的基本条件，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8、甲方积极配合乙方的施工、调试等作业，为乙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电及设备存放场地（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及合同授权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并保证产品质量。供货前，需将中标产品送至国家法定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产品送至项目学校前必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乙方授权代表：毛彩润，身份证号：412725198909296545，联系电话：18091808423

行使以下职责权限（包括但不限于）：全权负责本合同的履行，签收甲方发出的各类文件及函件，签署结算单据，负责处理现场突发事件等。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以及获得授权的人员超越书面授权范围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6、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7、按甲方指定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8、在设备验收时，向甲方提供《设备合格证》、《设备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9、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10、乙方要确保施工过程中人身和财产的安全问题，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在安装过程中所需材料、附属设施等需由乙方自行解决。

12、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应是有实践经验、可胜任此项工作的人员。乙方派到现场服务的技术人员在本合同生效后5日内提交甲方予以确认。甲方有权提出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乙方应根据现场需要，重新选派甲方认可的服务人员，如果甲方在书面提出该项要求10天内乙方没有答复，将视为延误工期处理。

13、由于乙方技术服务人员对安装、调试等技术指导的疏忽和错误以及乙方未按要求派人指导而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设备在设计、制造、安装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2、货物质量保证期：终验合格后60个月。

3、质量保证期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本条款第2条规定。若单个“品目”或“部件”的市场主流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市场主流质保；若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超过本条款第2条规定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总体质量保证期应按较长的期限计算。

4、本项目所选用设备的设计、制造应遵照行业的现行规范和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所有设备及辅材与送检合格的样品一致，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最新或目前最流行的型号和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所有货物渠道正当，配置合理。乙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使用期限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故障、潜在危险等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更换零部件等服务，质量保证期后以优惠价提供上述服务。

6、甲方只对乙方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货物制造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7、根据质量检测部门检测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收到通知后在2天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8、按照西安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学校室内空气质量安全管理的工作要求，本次采购的办公家具送至学校并放置到相关室内后，由甲方指定检测机构按照要求对室内空气质量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若空气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甲方不予付款，并且乙方要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0%。

七、交货要求、运输、安装调试及设备安装地点

1、交工要求：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培训及其他必要的服务等。

2、设备交货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交货（配送）时间。

3、设备安装地点及时间：甲方指定地点，甲乙双方协商安装时间。

4、对于安装过程中甲方、甲方或乙方提出的合理要求，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出具《沣东新城学校项目调整意见表》，必要时附相关证明材料，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后，并报甲方主管部门进行审批。

5、运输方式：乙方自行选择。不论采取何种运输方式，乙方都应在运输过程中采取应有的安全措施保证安全。运输到项目现场的费用及在途中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6、运杂费：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即项目学校）所包含的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保管费、安装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7、装卸

7-1、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发生破坏和损坏为原则。若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免费修复或更换。

7-2、产品到达工地现场后必须卸到甲方指定堆放地点，包装设备的纸箱不回收。

7-3、货物到货时，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无损，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八、项目验收

1、设备验收

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现场后，甲方根据投标文件中约定硬件设备清单和实际运抵的设备进行逐一核对、清点并确认收货。经双方共同确认后，双方代表应于当日内签字确

认。

2、项目初验：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且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和服务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

3、项目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主管部门共同递交项目初验合格证明材料和验收申请（必须有书面申请材料）后，由甲方主管部门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全面验收，对所有设备和系统的稳定性、运行/使用状况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主管部门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乙方要将本项目实施过程安装示意图、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及其他相关资料胶装成册，以便日后管理和维护，不提供此项资料的不予出具最终验收报告。

4、支付第二次付款验收：由乙方和甲方共同填写资金支付申请表，明确设备运行情况，最终由项目学校主管部门确认后作为第二次付款的支付依据，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协商处理。

5、验收依据

5-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3 货物产品合格证等。

6、验收不合格的产品，乙方需在7个工作日内补充、更换，保证产品正常使用，保证设备运行，无安全隐患和明显的潜在风险，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未保证货物运行正常，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合同金额1%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则终止其供货合同，不再支付对应设备的全部费用，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九、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1 质保期不短于制造厂商和国家相关规定。

1-2 质保期内因乙方设备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设备出现故障，负责免费维修保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1-3 质保期内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设备说明书对设备进行正确操作。若因甲方操作失误造成设备故障，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到现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中国商品检验局出具的商检合格证明（进口产品）；

2-4、设备的操作说明（手册）、详细配置代码和设置等其它资料。

3、技术培训：

3-1、培训内容：完成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相关工作。培训除非另有说明，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免费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

3-2、培训要求

乙方派人培训授课；提供最新的文字、音像、电子培训资料，人手一份；接受学校的技术咨询，必要时，派人到现场作安装技术指导；提供用于培训的相关设备。培训合格的标准为要能依据操作的基本规则对设备进行正常工作使用条件和任务下的独立操作。甲方派人参加乙方组织的培训。

3-3、培训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3-4、培训时间：本项目所涉及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正常运行后两周内。

3-5、培训人数：甲方全员教师，并重点培训甲方2名（含）以上的管理人员。

3-6、培训费用：培训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7、乙方应在本项目实施的同时向甲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合同未作规定需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乙方也应及时向甲方提供。技术文件包含说明书、使用手册、图纸、产品合格证、国家对系统集成项目的执行的相关标准和其它形式的文件资料；

3-8、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甲方能够正确进行操作、检查、维护、保养所需要的所有内容；

3-9、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甲方；

3-10、所有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格中；

3-11、甲方收货后如发现乙方未提供有关文件，可以推迟付款，直至乙方补齐有关文件。

4、售后服务

4-1、乙方通过热线电话（7*24 小时）、网络传真（5*8 小时）、在线解答（5*8 小时）、电子邮件（5*8 小时）、现场服务（48 小时）等多种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有义务及时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并认真服务。

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承担相应费用，若需将产品送回生产厂，乙方应提供备用机、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联系第三方维修、购买设备），在此期间产生的风险和必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未付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或向乙方索赔金额。

4-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采购和国家相关文件提出的安装调试要求与技术规范进行项目实施，所有产品均需提供出厂合格证，检验合格证、3C认证、节能、教学仪器、

设备检验证明、环保证书等相关文件，主动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

4-4、乙方提供60个月免费上门维修，因产品质量欠缺、非人为损坏部件的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人为损坏部件只收取成本费用。五年后的产品维修，只收取元器件成本费，维修人工费以最低价计算。保修期从甲方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之日起算。

4-5、乙方若发生售后服务工作不到位或故意推诿、拖延，造成不良影响的，买方将报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财政金融部按《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5、伴随服务

5-1、乙方应随同本项目实施的同时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本项目建设一并提供。

5-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5-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须随设备装箱提供。

5-1-3、乙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或所有服务：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2) 提供货物组装或维修所需的工具，必要的配件等；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即质保期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操作手册，并提供相关设备管理账号、密码，并确保上述信息安全，不得泄露和传播。

(5) 凡需要现场安装、装配、启动测试的设备，乙方必须提供免费现场安装并义务进行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所有费用一次性计入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付费。

5-1-4、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2、乙方在质保期内应向甲方提供每年不少于两次（即每学期至少一次）的巡检和维护服务。

5-3、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十、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所供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知识产权或其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一、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第

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合同期限内或之后，(1) 只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 在经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 (3) 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合同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 为公众所知的；(2) 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 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 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合同总价 30% 的损失。

2、乙方提供设备数量、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在支付款项时扣除相应价款，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情况、质量情况等），向乙方索赔，索赔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20%。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

4、乙方供应的货物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或者要求乙方退货。若货物已使用的，则该使用部分的货款不予支付，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等约定的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改正后，乙方无正当理由仍不履行相应义务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损失。

6、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及时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承担补足责任），在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的基础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以下措施：(a) 为甲方及甲方客户取得继续使用合同设备的权利；(b) 用未侵权的交付物替代合同设备；或 (c) 退款侵权设备相应的款项。

7、本合同中，因乙方违约需要向甲方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

十三、合同变更、修改、转让

1、甲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乙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甲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甲方提供的服务。

2、如果上述变更使甲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甲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乙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3、合同修改。除了上述本条款第 1 条的情况，不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如需变更本合同条款，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转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30%的违约责任。

5、分包。对投标文件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不得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合作资格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30%的违约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90 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讯联络

1、本合同中所涉及各方之间的申请、批复、确认、同意、决定、核实、通知、任命、指令或表示同意、否定等的文件，只能采用书面形式，且必须实际签收后，方能生效。

2、甲方亦可按以下地址邮寄送达来往函件。乙方应在本协议中如实提供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关于本协议履行中相关事宜的通知、要求或其他通讯，采用书面形式按照载明的地址发出，不论拒收或退回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乙方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引镇街道东堡村 1 号

邮编：710000

乙方收件人：毛彩润

乙方收件人电话：18091808423

电子邮箱：547162013@qq.com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甲方相关部门备案壹份。在法律上具有同等效力，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或规定承担经济责任。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双方须严格执行，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或有一方因故不能履行合同，必须提前两周征得对方书面同意，方可终止本合同。

4、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必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5、甲方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6、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合同附件为准。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西咸新区沣东第五初级中学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科斗源一路与津东一路交汇处东南角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赵世琛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毛新明

电话：17392725591

电话：18091808423

签订日期：2025年 7 月 18 日

日期：2025年 7 月 18 日

附件:

学校办公家具采购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办公家具 (教师办公桌椅)					
			教师办公桌椅主要要求及功能如下:					
			型号: GS-BGZ-202501 1. L 型格档, 尺寸: 1200*1400mm 2. 基材: 采用国标 E1 级中密度刨花板, 经过防潮、防腐化学处理。 3. 面材: 采用国标防火板, 表面阻燃性能 B2 级。 4. 封边: 选用国标 PVC 封边, 材质厚度 1.0mm,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5. 五金配件: 采用品牌五金件。三节静音滑轨, 阻尼门铰。 6. 配备三抽屉活动推柜一个, 推柜基材、面材封边、五金件与桌体一致。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必须征求学校意见, 以学校需求为准。	广东省 中山市	张	15	1200.00	18000.00
1	办公桌	GS广圣						
2	办公椅	GS广圣	型号: GS-BGY-202502 1. 规格: 常规 (620*580*960mm) 2. 构型: 座面可旋转, 座斜角可无级调节,	广东省 中山市	把	15	330.00	4950.00

		3. 软质材料：麻绒面料；内衬高密度定型海绵，阻燃处理，椅坐海绵密度为 $\geq 30\text{kg/m}^3$ ，靠背海绵密度为 $\geq 20\text{kg/m}^3$					
		4. 结构五金：原装气压泵，金属五星脚，尼龙脚轮。办公椅产品各项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颜色根据用户选择。颜色要与，格档的整体风格和颜色相匹配。					
		文件柜					
		1、文件柜（带更衣柜）主要参数及功能要求如下： 型号：GS-WJG-202530 1. 尺寸：1850*1400*400mm 2. 基材说明：柜体采用国产一级冷轧钢板，钢板厚0.7mm 3. 五金配件：锁具采用品牌五金件。表面处理：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 4. 上为对开玻璃门，下为对开钢制门；右侧带挂衣柜，门内设有层板，采用长边三折弯处理，中间设加强筋板。颜色由学校选定。					
1	文件柜（带挂衣）	GS广圣	广东省 中山市	组	15	1145.00	17175.00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肆万零壹佰贰拾伍元整（¥：40125.0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15年7月18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15年7月18日